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月18日在东莞市寮步镇莞深高速公路管理中心本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会监事3名，实际到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英毅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的任期已经届满，同意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推荐，监事会对监事候选人进行了审慎核查，同意提名萧瑞兴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换届选举。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共3人，另2名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二、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三、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同意将上述议案一、二、三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 月 20 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萧瑞兴：女，47岁，法学硕士。历任东莞市公路桥梁开发建设总公司人事监察科副科长、科长，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总裁，兼任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萧瑞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